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来凭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9,271,794.38	12.89	247,353,436.35	1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97,963.95	-28.36	45,218,298.13	-2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44,421.87	-34.22	34,962,349.98	-2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83,693,635.7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27.27	0.24	-35.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27.27	0.24	-35.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减少0.35个百分点	2.55	减少2.4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6,882,599.97	27.32	46,536,520.62	45.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91	增加2.14个百分点	18.81	增加4.5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54,441,386.12	1,935,595,177.75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52,720,573.89	1,770,057,666.53		-0.9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09,04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500.00	532,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72,017.32	12,875,230.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00	-144,336.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7,975.24	1,798,404.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53,542.08	10,255,948.1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631,951.9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1,174,816.71	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故将其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金额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4.22	主要是：1)公司持续围绕芯片、传感器件及传感器网络系统，扩充研发人员团队、提升研发人员薪酬，新增研发立项，加大募投项目——高华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总额增加；2)公司基于谨慎性以及一贯性原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研发投入增加，支付的材料采购款及职工薪酬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5.14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同时年初至报告期末加权股本总数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5.14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5.80	主要是公司持续围绕芯片、传感器件及传感器网络系统，扩充研发人员团队、提升研发人员薪酬，新增研发立项，加大募投项目——高华研发能力建设项目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总额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维平	境内自然人	34,160,000	18.37	34,160,000	34,160,000	无	0
单磊	境内自然人	25,270,000	13.59	25,270,000	25,270,000	无	0
余德群	境内自然人	21,770,000	11.71	21,770,000	21,770,000	无	0
黄标	境内自然人	21,770,000	11.71	0	0	无	0
陈新	境内自然人	5,600,000	3.01	0	0	无	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480,000	2.41	0	0	无	0
发展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4,200,000	2.26	4,200,000	4,200,000	无	0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48,000	1.75	0	0	无	0
赵建平	境内自然人	3,000,000	1.61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71,160	1.22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黄标	2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70,000
陈新	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0
南京高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8,000
赵建平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1,160	人民币普通股	2,271,16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三组合	1,813,818	人民币普通股	1,813,818
北京国鼎军安天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2,445	人民币普通股	1,802,445
赵吉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上海溥鼎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78,003	人民币普通股	1,578,0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一致行动关系，实际控制人李维平、单磊、余德群为共同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9月1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79,1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26.0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9.74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0,267,022.3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987,275.66	635,459,828.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3,374,852.20	570,542,460.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725,447.84	50,661,171.91
应收账款	435,903,931.97	290,334,275.78
应收款项融资	6,788,942.86	3,443,160.00
预付款项	6,434,618.98	2,826,176.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26,746.97	801,63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723,424.24	149,118,160.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4,513.21	1,286,316.82
流动资产合计	1,651,029,753.93	1,704,473,181.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751,254.68	47,818,127.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29,832.80	9,434,089.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110,181.79	24,630,723.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717,990.24	109,317,731.99
在建工程	34,240,104.36	9,897,991.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33,344.60	791,584.60
无形资产	16,066,307.61	15,347,154.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84,158.43	2,695,315.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42,425.50	10,252,30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36,032.18	936,96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411,632.19	231,121,995.87
资产总计	1,954,441,386.12	1,935,595,177.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2,487.68	10,017,718.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839,674.94	21,317,414.21
应付账款	95,833,000.94	58,614,809.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89,595.30	2,233,247.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896,343.14	13,321,243.09
应交税费	5,677,177.76	12,853,021.33
其他应付款	27,367.96	1,117,190.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397.42	559,004.36
其他流动负债	11,161,646.46	10,529,309.28
流动负债合计	165,989,691.60	130,562,958.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686.06	139,589.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386,885.39	5,363,011.58
递延收益	29,154,653.52	26,578,37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0,895.66	2,893,581.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731,120.63	34,974,553.20
负债合计	201,720,812.23	165,537,511.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5,920,000.00	13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8,546,023.90	1,349,470,773.87
减：库存股	10,267,022.37	
其他综合收益	-3,544,642.13	-2,181,023.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19,650.98	38,219,650.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846,563.51	251,748,26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720,573.89	1,770,057,666.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2,720,573.89	1,770,057,666.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4,441,386.12	1,935,595,177.75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7,353,436.35	223,178,577.70
其中：营业收入	247,353,436.35	223,178,577.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1,600,172.55	159,429,082.78
其中：营业成本	107,815,343.96	95,588,267.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20,422.70	1,972,876.39
销售费用	11,366,873.11	8,753,225.65
管理费用	27,574,795.58	26,581,381.24
研发费用	46,536,520.62	31,917,926.09
财务费用	-4,313,783.43	-5,384,593.97
其中：利息费用	182,659.02	-1,658,226.19
利息收入	4,571,412.09	5,475,788.39
加：其他收益	2,444,575.41	7,878,566.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52,362.06	4,639,75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66,873.10	11,843.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849.95	2,636,243.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77,631.22	-7,299,693.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81,604.53	-5,066,790.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7.96	179,907.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06,863.43	66,717,480.20
加：营业外收入	1,900.99	
减：营业外支出	1,355,278.87	115,587.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653,485.55	66,601,892.44
减：所得税费用	2,435,187.42	5,924,62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18,298.13	60,677,264.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18,298.13	60,677,264.2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218,298.13	60,677,264.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3,618.43	-749,444.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3,618.43	-749,444.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3,618.43	-749,444.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3,618.43	-749,444.4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854,679.70	59,927,819.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854,679.70	59,927,819.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75,467.19	107,836,693.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6,068.30	16,335,89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541,535.49	124,172,59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06,019.68	56,623,415.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84,975.14	65,901,75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97,417.78	21,497,42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46,758.60	28,524,90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235,171.20	172,547,49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93,635.71	-48,374,90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60,000,000.00	1,02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19,235.16	4,627,90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00.00	22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546,235.16	1,032,850,90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24,326.38	15,245,36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3,200,000.00	1,48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2,324,326.38	1,501,245,36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78,091.22	-468,394,45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6,425,2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1,196,425,2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720,410.06	37,220,39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75,582.77	25,164,44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95,992.83	72,384,840.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95,992.83	1,124,040,39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858.78	72,81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406,860.98	607,343,859.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531,558.24	131,524,492.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124,697.26	738,868,351.79

公司负责人：李维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来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来凭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以及实际审计需求，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职国际进行事前沟通，天职国际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8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96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89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85,828.77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0,091.3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2,039.59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24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15,791.12万元。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中兴华所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468.42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青岛亨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中，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被判定在20%的范围内对亨达公司承担责任部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1次。中兴华所从业人员42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37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汪明声，2007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6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4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4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2：潘跃天，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丽，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年限，复核多家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兴华所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2024年度审计费用共计40.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30.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0.0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年限为五年，在此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发展战略以及实际审计需求，公司拟聘任中兴华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会对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造成影响。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中兴华所的人员信息、从业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认为中兴华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经验。中兴华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一致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5楼51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晓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所形成的决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内容。

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1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大道66号高华科技5楼51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22日

至2024年11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39	高华科技	2024/1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